潮城综管议[2017]8号A

**关于对潮州市人大第十五届一次会议**

**第10号议案的答复意见**

蔡镇锋等代表：

你们好！你们提出的《关于整治沟尾溪、七枞松沟及三利溪水环境的建议》悉，经综合会办单位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 沟尾溪、七枞松沟及三利溪排沟等是我市重要的排涝渠系，承担着我市城区主要的排涝任务，沟渠河床积淤，存在垃圾杂物等将严重影响城市排水，易出现内涝，对市民生产生活带来严重的影响。我局支持对沟尾溪、七枞松沟及三利溪排沟等沟渠的清疏。
2. 2009年及2011年，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，落实我局、县区政府、水务局等部门对全市沟渠进行清疏，缓解了暴雨内涝的情况，取得了很好的效果。

　　三、近段时间来，市委市政府对枫江流域污染情况特别重视，市环保局正全面加快推进枫江流域污染整治工作。根据中央环保督察组和省委省政府的要求，按照李水华书记提出“标本兼治、纳疏结合、水岸共治、建管同步”的原则，全力推进枫江流域环境整治PPP项目建设。从2017年开始，三年分两期开展枫江流域整治，并力争三年任务二年完成。其中2017年着重抓好一期整改工作，即从治本的角度，针对中央督察组提出的问题，重点解决一污、二污管网不配套和水体黑臭问题。一期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有四项；一是一污配套截污管网5.832公里，其中河浦溪、社道沟段截污管网1.2公里已开工建设；二是一污提标扩容改造工程，新建5万吨/日污水处理设施，并对原10万吨规模进行提标动工钻探；三是河道清淤工程（包括社道沟、十字沟、河浦溪、三利溪等的清淤）；四是西湖溢流改造和清淤工程。一期项目估计总投资为3.09亿元，目前已经完成项目建议书批复，环评批复，完成物有所值评估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专家评审和批复，完成PPP项目实施方案、招投标采购文件、采购合同等文件编制和征求意见，准备报市政府批准实施。市环保局正继续加强与广业集团的沟通交流，开展全域水环境整治规划建设，有计划有步骤实施枫江流域全流域的综合整治，推进内洋西总干涝区整治、沟尾溪涝区整治、西山溪综合整治、中小河流治理（二期）项目等工程建设。

四、除了通过工程等方面对枫江流域进行整治外，市环保局近期严格执法，整治两岸垃圾乱倒乱堆现象。为做好我市建筑渣土和企业废料（以下简称固体废物）整治工作，提升城乡环境质量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决战“百团大战”的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潮发[2016]15号）以及潮州市2017年“百团大战”总指挥部《关于贯彻落实决战2017年“百团大战”计划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市环保局制订了《潮州市“百团大战”建筑渣土和企业废料专项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，分解落实任务，明确时间节点，全力推动专项整治工作的落实。市环保局表示将做好日常整治的协调、指导工作，开展陶瓷废物大清理行动。督促各县（区）政府、管委会统一部署，在辖区内集中力量对现状存在的乱堆乱放在道路、沟渠、堤围、耕地等陶瓷废物进行一次大清理，分类收集并送至陶瓷废物综合利用单位进行利用或妥善处理。同时落实相应措施，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继续乱堆乱放陶瓷废物。对没经过镇、村规划同意设立的非法陶瓷废物收集点一律进行清理取缔，从根本上解决枫江流域内沟渠堆积生活垃圾、工业废土、陶瓷的问题。

五、枫江流域的保护需要市民共同参与，加强市民的环境意识也是重要的辅助方式。市环保局表示将通过多途径、多形式进行宣传，抓住市委、市政府开展“百团大战”计划的有利条件，充分利用报刊、电视、互联网等各类媒体，广泛宣传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准确引导社会预期，增强群众保护枫江流域，爱护环境的意识。增强社会各界的环保意识，最大限度地凝聚共识，营造整治枫江浓烈氛围，彻底解决枫江流域水污染的问题。

六、近期市委市政府落实枫溪区、湘桥区、潮安区对各自区域范围内的河、溪、沟、渠开展“二清”专项行动，对沿岸5米范围内违法建（构）筑物、垃圾杂物全面拆除清理干净，并要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清运、绿化，恢复河道水清、流畅、岸绿、景美的生态面貌。目前，已完成部分违法搭建物的拆除工作，整治工作仍在进行中。

通过上述各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，沟尾溪、七枞松沟及三利溪排沟等沟渠能更好地发挥排涝功能。

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

2017年7月17日

联系人：邱子铿 联系电话：2393334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府办建议提案科